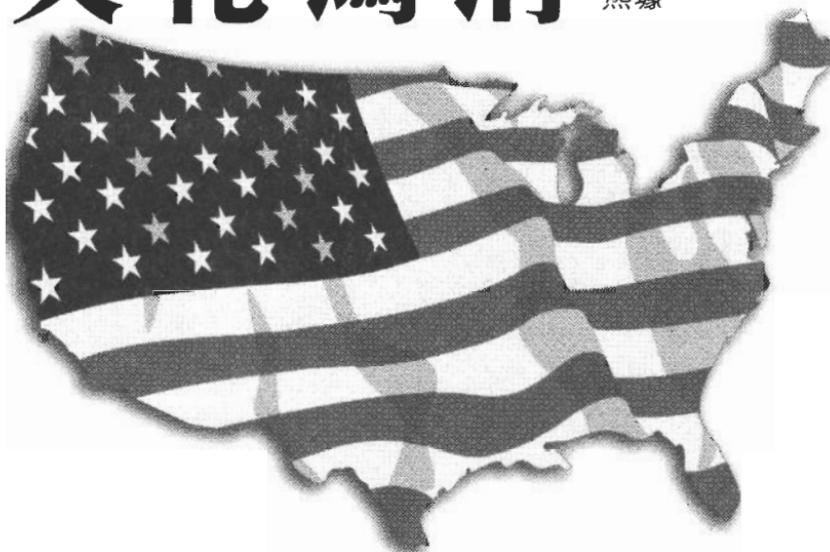


試談美國的文化鴻溝

熊琥



「對歷史的解剖將會發現，所有偉大的國家都是自殺死亡的。」——歷史學家湯恩比（Arnold Toynbee）

一、引言

2004年八月初，美國《今日基督教》網站分兩天刊登兩篇文章，就著「是否美國已經放棄了猶太教與基督教共有的傳統——難道還有希望嗎？」的議題進行討論。

一篇是由明尼蘇達州名牧安得森（Leith Anderson）寫的，題目是〈穩定的基督教影響〉，主要是說，雖然形勢險惡，但從幾次災難性的事件中可以看出，美國還是一個深受基督教影響的國家。

另一篇是北卡州改革宗神學院著名神學教授布朗（Harold O. J. Brown）寫的，題目是〈一個轉向異教的決定性轉變〉，主要是根據近年來美國聯邦大法官對墮胎、同性戀，和其它憲法解釋上的轉變，看出美國文化環境急速朝異教轉向。

這種對文化的爭論已經在基督教界熱烈地討論了好幾十年，正好兩位深負名望的福音派人物，不約而同地投稿，發表了兩篇相反的意見。到了十一月大選以後，看到美國地圖上，「紅色州」與「藍色州」的分佈圖，美國文化環境兩極化的現象就更為明顯了。特別是因著共和黨選舉上的勝利，許多關心美國文化前途的基督徒都興奮地認為，這是扭轉文化的大好時機，應當更積極推動傳統「核心價值」在社會與政

治上落實，改變文化氣候。

在我們興奮過度之先，讓我們先思考一下近廿多年來的歷史教訓吧！

二、「道德多數」運動的歷史教訓

美國第二任總統亞當斯說：「我是個歷史迷，我相信歷史會重複上演。」

1980年，法威爾牧師 (Jerry Falwell) 等人成立了「道德多數」(Moral Majority) 組織，用「宗教右派」的旗幟，參與美國的選舉政治。他們支持保守的候選人，擁護恢復學校公禱，教導創造論，反對平權立法，反對同性戀的權益，反對墮胎。當列根大獲全勝，當選為總統以後，保守的基督徒們第一次體認到了，結合「信心」與「政治」，用選票所產生的力量是何等的可觀。「道德多數」運動由此誕生，「宗教右派」成為一股不可忽視的政治力量。1989年以後，「道德多數」組織被羅伯森 (Pat Robertson) 所領導的「基督教聯盟」(Christian Coalition) 所取代，運動照舊。

但是好景不常，經過了新自由主義的克林頓總統八年的統治，和政壇多次的政治和私人醜聞之後，保守勢力在美國政壇一蹶不振。尤其是在彈劾總統的議案失敗以後，宗教右派大為震驚，發現自己並不代表多數，反而是文化環境中的少數。他們並且發現，就算把保守的政客擁上了政壇，也無法促成任何實質的改變。於是，有些人心灰意冷。

1999年二月，與法威爾牧師協手創立「道德多數」的魏瑞奇 (Paul Weyrich，「道德多數」的命名者) 向他新聞信的讀者說：「這場『文化戰爭』已經失敗了，這個失敗是政治上的失敗。而政治所以會失敗，是因為美國的固有文化破產了。」他認為，美國已經成為了一個(外來)意識形態掛帥的社會，「政治正確性」幾乎成了新的「文化馬克思主義」。在美國歷史上，人們第一次開始擔心自己說甚麼，如果說得不合乎「政治正確性」，他就被人指為「性別歧視」，「種族歧視」，「恐同性戀症」，「沒有同情心」，或者「論斷人」，並有可能遭受法律上、政治上的困難，有時甚至會因此失去工作，或被趕出學校。他呼籲他的讀者從這個文化的泥沼中分別出來，不再受其污染。

兩個月後，前「道德多數」兩員大將，政論家湯瑪斯 (Carl Thomas) 和道布森牧師 (Ed Dobson) 出版了《被權力蒙蔽》(Blinded by Might) 一書。他們不但宣告這場「文化戰爭」已經失敗，他們更宣稱，「宗教右派」所帶來的災害遠大於它的好處。

道布森牧師說：「我們把福音政治化了，成為右派基督徒就等同於認同共和黨。」湯瑪斯認為，把「尊重生命」(Pro-Life) 變成一個政治問題，右派基督徒忽視了從事正面的反墮胎行動，例如幫助單親母親找到居住的所在，或找到工作。他們呼籲「宗教右派」要「放下武器」，不要對政府有太多錯誤的期望，因為政府不但無法提昇人們的道德，而

且政治只能污染信仰。他們呼籲基督徒們把精力放在效法基督，愛仇敵，寬恕人，用個人的生活行為來影響文化。他們認為基督徒的影響力不該是投票所。歷史證明，每當教會與政治權力掛鉤的時候，就會忘記了自己真正的使命，是從內而外改變世界的。

這三個人的想法正確嗎？從2004年底的大選看來，我們又好像回到了1980年底，只是當年還沒有文化兩極化的現象。歷史的巨輪是否轉回來了？我們可以從這段歷史汲取甚麼教訓呢？

讓我們再來看一個歷史性的人物。

三、卡爾亨利 (Carl F. H. Henry) 的提示

2003年十二月七日，卡爾亨利以九十高齡去世了。他是廿世紀對基督教界最有影響力的人物之一，他所在的環境和他一生的奮鬥，都給了我們很大的提示。

自從十九世紀中葉以後，基督教逐漸從歐美高等學府退卻，從科學、哲學到神學，保守的基督教信仰已經逐漸被精英社會視為迷信、落伍。在美國，特別是從1925年猴子訟案 (Scopes Trial) 以後，福音派基督教一方面受到泛科學主義的排擠，一方面受到自由神學的威脅，處於「被圍困心態」，積極與世俗劃清界限，退出文化主流，且有排他心態和律法主義的狂熱。麥金泰 (Carl McIntire) 可以作為當時這種「基要主義」的代表人物。

卡爾亨利看到了基要派一些嚴重的缺陷：律法主義的聖潔

觀，不信任高等教育的反智傾向，不能忍受任何對聖經作批判性的研究，過分熱衷於在神學問題上攻擊異己，對不同教派的人抱著狹隘論斷的態度，對政治上的保守主義不經思索地認同，對政治上的自由主義又不經思索地拒絕。

1947年，卡爾亨利發表了他第一本書，書名是：《現代基要主義不安的良心》。他先知性地指出：我們應當把信仰、教條的根基建立在聖經上（以別於教派上）。自由神學是一條死胡同，離開基督耶穌十字架的救恩，人類沒有前途，教會無法離開聖經的教訓去推動社會改革。另一方面，他認為福音派基督教已經與現世脫軌，沒有去面對社會與文化中緊迫的倫理議題，造成教條與倫理的脫節，好像耶穌基督對人類文明的疾苦沒有答案。

卡爾亨利的暮鼓晨鐘，和它對《今日基督教》雜誌的貢獻，敲醒了許多基督徒的迷夢，深刻地影響了一批廿世紀的基督徒領袖。他在「福音上合一」的呼聲，一方面遭到基要派的攻擊，一方

面顯明他先知性的心懷。他可以說是第一個

定義「福音派的心智」(Evangelical Mind)的人。這種心智包括三方面：

1. 福音派不是反智的，而且是尋求與今世對話。嚴謹的學術研究，和對真理批判性的尋求是合理的。我們可以宣告一個符合歷史軌跡的信仰正統。

2. 福音派注重「彼世」，但也要參與「現世」。福音派強調基督徒的世界觀、社會參與和普世宣教。「上帝國度」的觀念，包括「現世」與「彼世」兩個實際。我們要使用神國度的倫理觀，來解決現世社會倫理的挑戰。他認為，放棄福音來改造世界就等於放棄基督，但放棄對社會的責任與改造也等於放棄福音。我們應當用聖經的世界觀來面對這個世界的需要和惡勢力。我們唯一的一路，就是一個建立在聖經和基督十字架上的世界觀，這世界觀提供了救贖的框架，成為苦難中世界的希望。基本上，卡爾亨利認為心靈問題是人類一切問題的根本，因此聖經的原則是契合我們的需要的。

3. 福音派不是分離主義、律法主義或基要主義。我們應當站在一個共同的信仰核心上，加上清純、聖潔和有信心的基督徒生活，在教育和宣教上合作。福音派最好的特徵是一個平和的，滿懷希望的心靈。我們應當用懺悔的心和靈裡的更新，而不是自以為義的態度，來參與政治、社改、傳媒和高等教育。

卡爾亨利所處的時代背景與今天有許多共同點，今天人本的(Humanistic)自由主義思想比當年更為普及。同樣地，今天許多宗教右派所表現的自以為義和論斷人的態度，並不亞於當年的基要派，唯一不同的是，宗教右派積極參政，與政黨掛鉤，用政治旗號來判定人信仰的純正。

卡爾亨利所闡明的文化使命，正是耶穌基督大使命中重要的一環，也是原先上帝對亞當的要求，命令他管理這世界。

四、文化的鴻溝

我們常常會讀到一些統計數字，說美國相信有神的人超過百分之八十，自認為是基督徒的有四分之三或三分之二。我們或許會因此以為，美國還是一個基督教國家。同樣地，如果我們去問一個中國人，他是否尊崇孔老夫



子，我想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都會說：是的。如果我們觀察他的言行，我想三分之二以上是沒有按著孔老夫子的教訓來生活的。我們回答問題的時候，多半憑著年輕時的記憶提供標準答案；我們做事的準則，則多半憑著我們的世界觀。我們的世界觀才反映我們真正的信仰。

湯恩比說，文明是由其中有創力的少數族群帶動的。這些有創力的人，往往是社會的前瞻人士。這些社會精英掌控著輿論、教育和視聽。近年來，基督教的世界觀在社會精英階層已經被邊緣化，人本的自由主義思想已經在(向上)移動的族群中取得了絕對的優勢。我們只要收看影視，翻閱報刊，就不難看出這個傾向。保守(有傳統核心價值觀)和激進(人本自由主義，無神論或不可知論)兩個陣營間有一道無法跨越的文化鴻溝。

我們從種種跡象不難看出，激進陣營的議題和價值觀念帶著動力，深深地影響著整個社會所走的方向。南加州巴拿社(**The Barna Group**)的統計發現，在行為和離婚率上，上教會的人與不上教會的人沒有差距。就算這個數字有一定的誤差，這也不是一個可喜的現象。它顯明，文化的鴻溝甚至不能用上不上教堂來分野。也就是說，宗教信仰並不能再決定一個人的行為模式。

我們因此可以說，基督教的傳統價值在日漸式微。無論在教內，還是在教外，宗教信仰只不過是個人私下的偏好，與我們公開的行為、選擇沒有甚麼關係。

許多上教堂的人雖然還保持一套基督教的術語和儀式，但其內涵卻已被「異教」的世界觀同化了。

真正影響我們選擇的是一種接納圈，凡是在這個圈子裡面的論點，人們一般不加考慮就可以接受，在這個圈子以外的，不用考慮就可以拒絕。這個圈子就是一套世界觀，今天有勢力的是一個深受精英掌控的世界觀，也就是人本的自由主義世界觀。凡是世界觀都帶有信仰的成分，關係到我們的目的和價值。所以布朗教授所說，美國已經決定性地轉向「異教」，並非無的放矢。

五、我們的因應之道

紐必堅主教(Bishop Lesslie Newbigin, 1909-98)三十歲(1939年)時，被英國改革宗(長老會)派往南印度作宣教士。當六十五歲(1974年)回到英國伯明罕時，他驚異地發現，自己回到了一個比印度教更難傳福音的文化環境，他回到了一個陌生的異教文化。在印度，他需要思索怎樣不縮水地，但又能夠讓印度教徒了解的方式，傳遞基督的信息，他所遭到的是反對，是壓迫。回到英國，他發現還得用一套不同的語言來與新的英國文化對話，他所遭到的是白眼，是藐視，和更深層次(真理觀與價值體系認同上)的拒絕。

如何向這個西方的異教文化傳福音，使人能夠真正的作主的門徒，這可能是今天基督教最大的挑戰。就像許多人所說的，美國文化已經進入了「後基督教」時期，這個文化的鴻溝不但存在，

而且或許就存在我們的教會和家庭中。教會內部需要反省的，可能並不次於教會外面。在我們把矛頭對準別人以前，我們更應該自我反省。

卡爾亨利點出了基督徒應當正視文化的需要，傳承文化的使命，而不是置身於文化之外。紐必堅主教更進一步點出了問題所在，美國(和西方世界)今天



所面臨的是個多元的異教文化，這個文化有現代主義的色彩，也有後現代主義的色彩。

那末，我們可以做些甚麼呢？

首先，紐必堅主教給了我們一個很好的榜樣。當他在異文化的印度傳福音時，他盡量尋求對話，甚至常常到印度廟去了解他們的思想方式和價值觀念，沒有用一種定罪異教的態度來宣揚基督教。他一方面用對方能夠體會的方式與他們傳講基督的救恩，一方面並沒有把基督教摻水，以方便地融入印度教的文化中。我們也可以用這同樣的原則來面對今天的異教文化，不要總是抱著自以為義的態度去論斷人，要知道這是兩個不同的文化在對話。

今天的基督教既然是立足於一個異教的文化環境，我們就要積極地尋求對話，而不只是定罪、批評。例如，我們儘可以就墮胎問題，或同性戀問題，敞開的對話，尋求了解，尋求人類共同的需求，和我們共同的殘缺。這些既然是心靈（不只是道德）的問題，聖經既然是上帝對人類的恩言，我們必然會有共同的語言。反過來說，一般社會所關心的社會公義、環保、個人自由等等問題，我們也可以由對話，由聖經的原則來思考。

我們深信，問題不僅在於聖經信仰的基礎，同時也在於我們的態度，和我們如何將真理應用在今世的切入點。我們不必總是帶著受威脅的心情來面對生活，我們也不要總以為自己是對的。這種對自我的反思和討論應當儘

速在基督教的園地裡展開，在排斥與接納異己之間需要的是一個謙卑、開放的心靈。

其次，我們要回到聖經的中心思想。紐必堅主教提醒我們說，有些人總喜歡在信仰上劃圈子，分界線，基督教最重要的是它的中心信息，而不是這些不同的標簽，不同的門戶。讓我們在信仰的中心上合一，在傳福音和文化使命上合一。在歷史上，甚麼時候基督徒被上帝的愛所激勵，帶著懺悔的心彼此接納（而不是彼此批評），甚麼時候基督教的信仰就有了活力，也就能夠對現世有正面的影響力。除非基督徒重新渴慕上帝的話語，把重心放在完成祂的使命上，我們就沒有一個特定的方向，也不能體會上帝的心情。一個紛爭的家庭，是一個沒有凝聚力的家庭，也是一個向外沒有動力的家庭。

再次，基督徒不一定就是共和黨，也不一定不能是民主黨。政教分離的原則是一個非常明智的憲法觀念，我們不要在基督教的倫理觀與任何政黨間劃等號。也許有人覺得坎坡婁（Tony Campolo）作法非傳統，但是他確實是一位最客觀、最誠懇的基督徒。在《耶穌是民主黨還是共和黨？》一書中，他正確地指出，兩黨都有些政策是符合聖經原則的，兩黨也都有些政策是不符合聖經原則的。

再次，多元文化的一個後果就是信仰和道德的私有化。我們常常聽到一些似是而非的話說，我們不要把自己的道德觀念強加於別人身上。政教分離的原則是

制度上的，不是倫理和道德上的，一個社會最高的道德原則不可能只有彼此容忍，沒有一個有活力的社會能夠是道德中立的。只是，我們還是要尋求對話，不要只用政治立場來貼標簽，戴帽子。在一個民主國家，我們可以有不同的意見，但不必要彼此攻擊、謾罵。

特別從這次選舉以後，人本的自由主義受到挫折。或許表示在這多元的文化氣候中，已經有人對這種將自由絕對化的主張產生懷疑。後現代的心靈沒有現代主義的包袱，他們或許更能對意識形態作反思，更能夠客觀、真誠地尋求文化困境的出路。我們對這個新興族群更需要對話，尋求了解，尋求交集。

當耶穌基督復活，托付大使命的時候，他首先面對的是恢復門徒們的信心和愛心。在祂托付彼得看顧祂的羊群以先，祂重複三次問彼得說，你愛我嗎？因著這個愛，彼得才能在晚年的時候要求長老們做群羊的榜樣，不是要轄制他們。這是加略山的愛，是十字架受死的愛。讓這個愛帶領我們自省，讓這個愛幫助我們多謙卑，少批評，讓這個愛帶領我們寬恕，讓這個愛打開我們狹小的心胸，讓這個愛使我們更能去愛人。

因為，除了基督的愛，我們沒有甚麼別的可以誇口的，也沒有甚麼可以給與的。

（本文作者為學園福音團契史丹福大學輔導，《海外校園》特約編輯。本文將同時刊於《舉目》2005年3月號。）